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8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方式发出。经确认，公司3名监事均收到会议通知。根据会议程序要求，3名监事参与了会议表决并于8月27日前将表决票传真或送达本公司。表决票的汇总工作于8月27日在一名监事和一名职工代表的监督下完成。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做出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和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34）。

2.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部分日常性关联交易重新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18年部分日常性关联交易重新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9日